

調解筆錄

聲 請 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賴榮崇

代 理 人 李奕緯

相 對 人 李奕辰

上列當事人間115 年度北司小調字第2213號（原115 年度北司補字第3291號）損害賠償（交通）事件，於中華民國115 年8 月18日上午9 時45分在本庭調解成立，出席人員如下：

司法事務官 周雅文

書 記 官 蔡月女

調 解 委員 陳素珍

到場調解關係人：

聲請人代理人 李奕緯

相 對 人 李奕辰

調解成立內容：

一、相對人願於民國115 年9 月15日以前給付聲請人新臺幣肆萬元。

二、聲請人其餘請求拋棄。

三、聲請費用各自負擔。

上列筆錄經當庭閱覽或朗讀無誤後簽名。

聲請人代理人 李奕緯

相 對 人 李奕辰

調解委員 陳素珍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18 日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北簡易庭

書 記 官 蔡月女

01

司法事務官 周雅文

02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03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18 日

04

書 記 官 蔡月女